

不锈钢宣传栏制作 合同

编号： 11N45829876920244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源县第二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源县东海装饰广告设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源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源县东海装饰广告设计中心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源县东海装饰广告设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源县东海装饰广告设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铁艺宣传栏、铁艺围栏制作，翻新维护，不锈钢宣传栏翻新，不锈钢雕塑制作，翻新维护，标识牌制作翻新，维护保养等	-	-	增值服务:安装拆卸,设计类型:宣传栏,制作时效:3-7天,产品材质:PVC	2	套	1507.40	3014.8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014.8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零壹拾肆元捌角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

三、服务条款

送货上门包安装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工行新源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212263006000478887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